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6月14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俞春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产业布局与战略发展需要，为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锡鑫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公告《关于

注销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本议案的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诺包装（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